

证券代码：002035

证券简称：华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1-035

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:3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1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》。

为了促进公司发展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渠道布局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53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审计、评估，待确定具体方案后，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相关议案，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并公告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将每周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表决票；

特此公告

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 年 12 月 19 日